

项目编号：20332-2023-EnMS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第二阶段）



组织名称：延边长白山印务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QMS） 50430（EC）

环境管理体系（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

能源管理体系（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HACCP）

其他_____

审核组长（签字）： 王琳

审核组员（签字）： _____

报 告 日 期： 2023 年 6 月 19 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编制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168 号 1 号楼 16 层 1603

电 话： 010-8225 2376

官 网： www.china-isc.org.cn

邮 箱： 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文件审核报告
 - 第一阶段审核报告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露。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 审核组长：王琳

组 员：



受审核方名称：延边长白山印务有限公司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1	王琳	组长	审核员	2022-N1EnMS-1254369	2.3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曾蕴博	向导	受审核方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的目的是依据审核准则要求，在第一阶段审核的基础上，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管理体系范围覆盖的场所、管理体系文件、过程控制情况、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遵守情况、内部审计与管理评审的实施情况，判断受审核方（**能源管理体系**）与审核准则的符合性和有效性，从而确定能否推荐注册认证。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 管理体系标准：GB/T 23331-2020/ISO 50001:2018
-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单体系审核**；
-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无；
-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办法》、《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万家企业节能低碳行动实施方案》、《能源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等；
-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无
-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 2023年06月15日 下午至2023年06月19日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2年7月20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认证范围和审核计划不一致，企业要求对认证范围进行变更。

变更前为：烟标产品生产、经营过程所涉及的制版、印刷、喷码、烫金、凹凸、覆膜、裁切、产品全检、包装过程及辅助生产系统和附属生产系统所涉及的能源管理活动

变更后为：烟标产品生产、经营过程所涉及的制版、印刷、单凹、喷码、烫金、凹凸、覆膜、模切、产品全检、包装过程及辅助生产系统和附属生产系统所涉及的能源管理活动；

变更理由：细化认证覆盖范围。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吉林省延吉市长白山东路 2700 号

办公地址：吉林省延吉市长白山东路 2700 号

经营地址：吉林省延吉市长白山东路 2700 号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 无

1.5.4 一阶段审核情况：

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2023 年 6 月 14 日上午进行了第一阶段审核，审核结果详见一阶段审核报告。

一阶段识别的重要审核点： 能源绩效的核算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 未调整； 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 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2）项，涉及部门/条款：

涉及部门：行政后勤管理部

不符合事实：查叉车的年度检验，未能提供有效期内检验合格的证据

不符合依据及条款：GB/T 23331-2020/ISO 50001:2018 标准 8.1 条款“c) 保留必要程度的文件化信息(见 7.5)，以确信过程已按策划得到实施”的要求。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 现场跟踪 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2023 年 7 月 19 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4 年 6 月 19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特种设备的管理，能源数据的收集，能源绩效的核算。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 该公司管理体系能够持续有效运行，未发生相关方投诉；
- 相关运行控制保持较好；
- 完成了初始能源评审报告。能源绩效参数和能源基准的确定和评审；
- 完成了内审和能源管理体系的管理评审；针对管理评审的问题制定的控制措施；
- 相关资质保持有效。
- 资源（人、财、物）充分，能保证方针和目标指标及管理方案的实现。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企业各部门职责明确，能源管理体系基本能够有效地予以贯彻实施，各部门人员能理解和实施本部门涉及的相关过程。能源管理过程基本能有效予以控制。

2) 风险提示：

无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

无

二、受审核方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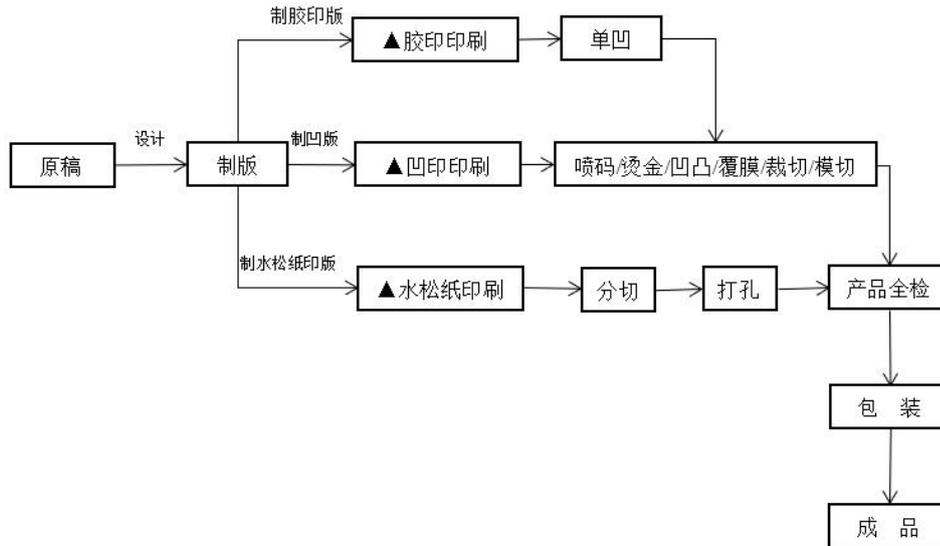
1) 组织成立时间：2005年7月20日 体系实施时间：2022年7月20日

2) 法律地位证明文件有：《营业执照》、《印刷经营许可证》

3) 审核范围内覆盖员工总人数：60人。

倒班/轮班情况（若有，需注明具体班次信息）：两班倒，早班 8:00-20:00，夜班 20:00-8:00。

4) 范围内产品/服务及流程：



各印刷工序流程为：印版准备 → 油墨调配 → 调整压力 → 样张确认 → 正常生产

三、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3.1 管理体系的策划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总经理周兴，设有管理层、行政后勤部、市场经营部、财务监控部、企业管理体系推进办公室、品质监控管理部、工艺技术研发管理部、生产运行管理部等，从管理层到各部门、各岗位能源职责权限均以文件化予以规定，并在内部进行沟通。

公司通过建立实施和保持适当的信息交流沟通、确保了公司内部以及与外部相关方的联系和回应、保证环境和能源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沟通的方式采用口头、电话、通知、通报、书面报告、刊物、会议、板报等多种方式。

公司每年进行组织环境分析，并针对各项环境影响因素分析可能存在的风险和机遇，评价风险程度，并制定控制措施。提供有《管理体系风险及应对措施一览表》，查看表格内容，识别了可能来自于外部和内部的风险和机遇，并制定了控制措施，规定了责任人、开始时间、完成时间，并评估了有效性。公司识别了内部和外部的相关方，分析了其需求和期望，并针对需求和期望制定了应对措施。提供有《相关方的需求和期望》表单。

企业的能源管理方针为“遵章守法，绿色低碳，持续改进，节能增效”。能源管理方针经过了广泛征集、充分讨论研究后发布，通过文件发放、标语、培训等多种方式向员工传递，并可为相关方获得。

公司以单位产品综合能耗（tce/万大箱）和单位产值综合能耗（kgce/万元）作为能源绩效参数，以2021年的实际值作为基准，制定了2022年的能源绩效指标，并以都2022年的完成值作为2023年的管理目标。各层级目标指标及完成情况如下表：

能源绩效参数	计算公式	考核周期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	------	------	-------	-------	-------



			基准值	目标值	完成值	目标
单位产品综合能耗 (tce/万大箱)	年度综合能耗/年度合格品产量	年度	15.28	≤15.28	19.10	≤19.10
单位产值综合能耗 (kgce/万元)	年度综合能耗/年度总产值	年度	36.17	≤36.17	32.30	≤32.30

3.2 产品实现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控制情况及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需逐项就审核证据、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进行详细描述，其中 FH 应包括使用危害分析的方法和对食品职业健康安全小组的评价意见；H 体系还应包括针对人为的破坏或蓄意的污染建立的食品防护计划的评价）

1.公司能源绩效目标指标的制定及完成

公司以单位产品综合能耗（tce/万大箱）和单位产值综合能耗（kgce/万元）作为能源绩效参数，以 2021 年的实际值作为基准，制定了 2022 年的能源绩效指标，并以都 2022 年的完成值作为 2023 年的管理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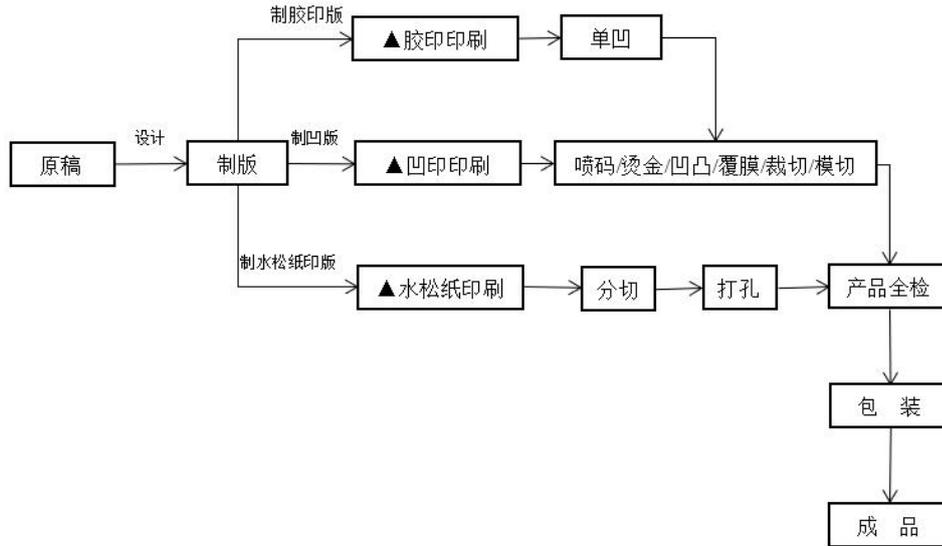
各层级目标指标及完成情况如下表：

能源绩效参数	计算公式	考核周期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基准值	目标值	完成值	目标
单位产品综合能耗 (tce/万大箱)	年度综合能耗/年度合格品产量	年度	15.28	≤15.28	19.10	≤19.10
单位产值综合能耗 (kgce/万元)	年度综合能耗/年度总产值	年度	36.17	≤36.17	32.30	≤32.30

2022年的单位产品综合能耗（tce/万大箱）完成值偏离了目标，企业未对此偏离进行调查分析，在生产部开具不符合。

2.生产过程及能耗管控

公司生产产品为烟标，生产工艺流程：



各印刷工序流程为：印版准备 → 油墨调配 → 调整压力 → 样张确认 → 正常生产

公司生产用能源主要是电力、蒸汽、汽油、柴油、自来水，均为外购能源。其中：电力主要用于各生产工艺设备、辅助生产系统的动力设备、办公区空调设备和室内外照明以及办公、生活（餐厅、宿舍）；汽油用于公务接待车辆；柴油用于厂内材料及产品搬运；蒸汽用于冬季取暖。电力是主要的能源消耗种类，占总能耗的96%。

公司主要生产用电设备为凹印机、胶印机、水松纸印刷机、激光图案压印转移线、喷码机、烫模机、烫金机、模切机、品检机。公司辅助生产用能设备主要包括冷水机组、变压器、空压机、循环水泵。

公司对主要用能设备制订了《设备管理及保养维修控制程序》和维护保养总计划，由经过专业培训的操作人员进行操作和维修保养，重点用能设备按照计划检修与状态检修相结合的原则，保留了详细的检修记录，设备运行状况良好。

3.能源计量

公司能源电、蒸汽及水的使用情况都进行了分类计量，重点用能设备都有计量和统计。

能源仪表配备情况如下：

---电表：查公司共配有一级1块，为入户电表；二级电表2块，其中一块计量胶印车间、凹印车间和宿舍食堂用电，另一块计量模烫车间、品检车间和办公楼用电；三级智能电表50块，安装在各生产设备上。

---水表：配备一级水表1块，为入户表；二级水表6块，分别计量品检车间、水松纸车间、胶印车间、凹印车间、食堂、办公楼的用水量；另外每个宿舍楼都安装有水表。

---蒸汽表：配有一级蒸汽表1块，二级蒸汽表有2块。3块表均安装在电厂，蒸汽表由电厂负责管理。提供有《能源计量仪表清单》。配备数量和精度满足使用要求。

能源计量仪表校验：一级电表和二级电表由延吉市城郊供电公司安装并负责管理。三级电表为2022年6月份新安装的智能电表，提供有智能水表入厂时厂家提供的检测报告。一级水表由延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安装并负责管理。3块蒸汽表均安装在延吉市城郊供电公司，由电厂负责管理。



由于三级电表安装时间较晚，公司整体用水量不大，企业目前没有委外对水表、电表进行定期校验。公司每月统计水、电能耗数据，通过数据对比来验证计量仪表测量的准确性。

4.能源评审

企业编制有《能源评审控制程序》（文件编号：CBS/En -CX-04），为于公司的的能源评审、能源基准和能源绩效参数的确定以及控制管理提供了指导。

企业于2023年1月12日进行了能源评审，并提供有《初始能源管理评审报告》，报告内容包括：评审事项说明（能源评审的目的和范围；能源评审分工及人员安排；评审期；能源评审的方法及依据；公司概况（基本情况；工艺流程说明；公司能源消耗种类概况；公司能源系统概况）；公司能源管理现状分析（公司能源管理机构及职责；公司能源管理制度；公司能源计量管理；能源统计管理；能源定额考核管理；公司节能技改管理）；主要用能设备运行监测分析（主要耗能设备运行情况；主要用能设备监测情况；淘汰生产工艺装备、设备情况及说明）；未来的能源使用变化因素（未来的能源使用；未来的能源消耗；未来优先提高能源绩效的顺序；节能潜力分析；结构节能；技术节能；管理节能）；能源绩效参数与能源基准、能源目标（公司能源绩效参数及考核方法；公司2022年能源基准与能源目标指标）；改进措施等。

报告内容符合要求。

3.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组织已通过年度策划于 2023 年 3 月 21-22 日实施了管理体系内部审核，对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和有效性进行了审核。此次内审未提出不符合。在公司内完成的这些审核是可信的。

通过面谈，了解企管代和内审员对认证标准的理解应用情况、内审员对 GB/T19011《管理体系审核指南》相关要求和能力要求了解的情况，基本符合要求。

最高管理者已按策划的时间间隔，在 2023 年 5 月 26 日对组织的管理体系进行了评审，以确保其持续的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管理评审输入、输出均按要求提供。并对提出的改进措施进行了落实。

3.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本次审核发生的不符合：见审核记录及不符合报告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内审未提出不符合项。管理评审中的改进，制定有措施单。日常中发现的不符合，公司通过实施纠正措施，要求相关部门举一反三也检查自己的工作，消除同类型错误的原因，基本有效。总体上看，公司纠正及改进机制已形成，能够形成自我完善自我提高的良性循环机制。自体系运



行以来组织未发生投诉和事故。基本符合要求。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无投诉。

3.5 体系支持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资源保障（基础设施、监视和测量资源，关注特种特备）：

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7 月 20 日，地址位于吉林省延吉市长白山东路 2700 号，厂区建筑面积 3.5 万平方米，有 4 个生产车间、2 个库房，有 6 层办公楼 1 栋、食堂 1 个，6 层员工宿舍楼 1 栋。

生产设施：公司有 3 条德国 CD102 海德堡 7+L 胶印生产线、1 条 8 色凹印生产线、1 条 10 色凹印生产线、2 条单凹生产线、1 条喷码生产线、1 条框架纸生产线、2 条接装纸印刷生产线，以及 8 台套模烫机、5 台品检机等印后加工设备。

特种设备有叉车和压力容器。查特种设备定期校验，未能提供叉车有效期内的检验证据，开具不符合。

检测设备：实验室分光光度仪、激光条码检测仪、摩擦系数仪、磨擦试验机、电子天平、冠亚水分测定仪、纸张厚度仪、智能电子拉力机、折痕挺度仪、氙灯曝晒机、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移液器、温湿度计、烘箱、水雾检测仪、平滑度测定仪、纸张透气度自动测量仪、钢直尺、电子秤、三用紫外分析仪等。

公司配备有足够的人员，包括管理人员、技术人员、质检人员、设备管理人员、市场人员、财务人员、生产管理及操作人员等。

公司内部的各项资源基本能够满足体系运行要求。

2) 人员及能力、意识:

企业规定了工作人员岗位任职要求，另有人员能力评价表，在教育、培训、技能与经验方面要求做出规定。根据任职要求，对各岗位人员进行了能力评定，评定结果均符合岗位任职要求。企业为确保相应人员具备应有的能力和意识所采取的措施基本充分有效。企业相关人员基本具备相应能力和意识。基本符合要求。

3) 信息沟通:

《信息交流控制程序》规定了信息沟通的目的、范围、职责、程序。使各部门了解信息沟通渠道及要求,便于组织内各部门的协调，以确保管理体系的有效性进行。沟通内容包括：内部信息和外部信息，信息沟通渠道畅通。基本满足要求。

4) 文件化信息的管理:

公司编制了管理体系文件，按体系文件结构包括：管理手册、程序文件、管理制度等。其中方针、目标也形成了文件并纳入到管理手册中。文件覆盖了组织的管理体系范围，体现了对管理体系主要要素及其相关作用的表述，并将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融入到体系文件中。技术文件也纳入到文件控制范围。经现场确认，该公司的体系文件基本符合 GB/T23331-2020 标准要求，体现了行业和企业特点，有一定的可操作性和指导意义。

四、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企业名称：延边长白山印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吉林省延吉市长白山东路 2700 号

生产经营地址：吉林省延吉市长白山东路 2700 号

认证范围：烟标产品生产、经营过程所涉及的制版、印刷、单凹、喷码、烫金、凹凸、覆膜、模切、产品全检、包装过程及辅助生产系统和附属生产系统所涉及的能源管理活动。

五、审核组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延边长白山印务有限公司的 能源管理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适用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审核目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到
体系运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通过审查评价，评价组确定受审核方的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具备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管理体系运行正常有效，本次审核达到预期评价目的，认证范围适宜，本次现场审核结论为：

- 推荐认证注册
-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推荐认证注册。
- 不予推荐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王琳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式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